

长沙学院“十四五”暨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 (2021-2035年)

未来五至十五年,是我校加快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地方大学的关键时期,为使学校更好地把握战略方向、明确战略任务、绘制战略蓝图,根据国家、湖南省和长沙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以及《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湖南省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发展实际,特制定本规划纲要。

第一部分 发展基础与形势

一、“十三五”发展的简要回顾

“十三五”时期,是学校锐意改革、不断进取的五年,各项事业都取得可喜成就,“十三五”规划的主要指标基本实现,办学质量和办学水平再上新台阶,为“十四五”期间更快更好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一) 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持续加强

高度重视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始终将政治建设摆在首位,领导干部队伍能力素质不断提升。着力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形成特色。积极配合省委巡视并做好巡视整改,得到省委巡视办和省纪委高度肯定,作为典型被湖南卫视等媒体联合报道。坚决扛好“精准扶贫”政治责任,累计

投入资金 2000 余万元，助力怀化市白龙村和龙山县大安乡全面脱贫。基层党组织建设不断深化，获评全国高校“样板支部”2 个，省高校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和样板支部各 2 个。思政工作不断加强，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大力实施八大工程，落实 27 项具体措施，与长沙市委共建马克思主义学院，引进 17 名博士建强思政课教师队伍，选聘 32 名在编学生辅导员加强思政队伍建设，思政课师生比和辅导员师生比均达到教育部有关要求。“三聚焦、两突破、一体化”三全育人体系建设扎实推进，入选全省“三全育人”体制机制改革试点单位。

（二）人才培养能力不断提高

不断深化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获批国家“十三五”产教融合发展工程应用型本科规划高校和全国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专业、课程和教学平台建设不断加强，新增应用型本科专业 7 个、教育部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特色专业、一流专业建设点各 1 个，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8 个；新增国家一流（精品）课程 1 门，省级精品课程 12 门；新增省级及以上质量工程项目 36 个。教学改革不断深入，获省级教学成果奖 13 项，其中一等奖 2 项。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升，学生参加省级及以上学科竞赛和双创竞赛获奖 2248 项，其中国家级奖项 219 项；2016-2020 年学科竞赛成绩在全国高校中排名 257 位，位列全省高校第 9 位。2019 年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得到评估专家组好评。2020 年调入湖南省本科一批招生。办学规模

不断扩大，全日制在校生从 13146 人增长至 15412 人。

（三）学科建设水平不断提升

学校紧密对接地方产业链创新链，不断凝练学科方向、优化学科结构、促进交叉融合，形成了“先进制造、电子信息、文化创意、生物医药、新材料、现代服务”等六大学科专业群，学科的服务功能与贡献度不断增强。新增 7 个省“双一流”应用特色学科。新增省部级以上科研平台 10 个（含国际合作平台 1 个），总数达 14 个。学校获批为湖南省立项建设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和“双一流”高水平应用特色学院。

（四）科技创新和服务地方能力不断增强

学校瞄准国家和地方重大需求，不断完善科研成果培育、产学研合作和成果转化机制，加大高水平科研成果奖励力度，科技创新和服务地方能力不断增强。“十三五”期间，新增省部级以上纵向科研项目 425 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和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60 项（含国际合作与交流重点项目和国家社科重大项目各 1 项），累计进校科研经费近 1 亿元；获得科研成果奖 34 项，其中以第一单位获国家级科研成果奖励 1 项、省部级科研成果奖励 13 项；获得授权国家专利 453 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123 项；学校与地方企事业单位合作开展项目 350 项，实现本地转化应用 182 项，创造直接经济效益累计 60 余亿元。

（五）国际交流与合作持续深入

积极推进国际化办学，新增国外友好院校 10 所。引进省“海外名师” 5 名、高学历外籍教师 24 名，邀请海外专家来校讲学

36 批次。选派 10 余名教师出国访学，4 批次共 42 名教师出国短期研修，40 批次共 129 名教师赴海外交流或参加国际会议。招收 20 名留学生，选派 70 名学生赴海外交流。

（六）人才队伍建设成效显著

学校大力推进“人才强校”战略，不断优化师资队伍结构，取得显著成效。实施“引才引智”工程，柔性引进中国工程院院士 1 人、湖南省“百人计划”创新人才 1 人；全职引进学科带头人、学科方向带头人等高层次人才 13 名；引进海内外优秀博士 200 余人。实施“教师培优”工程，共派出 27 名教师攻读博士学位、33 名教师作为访问学者赴国内外研修、32 名教师进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研究；新增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全国模范教师、湖南省 121 创新人才工程人选等高水平人才 34 人；新晋升高级职称专技人员 78 人，其中教授 25 人。学校生师比达 16.7:1，具有高级职称专任教师比例达 39.9%，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达 36.5%，“双师双能型”教师占比达 35%。

（七）办学条件不断改善

学校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不断改善办学条件。“十三五”期间，建成新图书馆、学生活动中心、工程实验实训中心等重点项目，累计面积近 8 万平米。维修改造弘昱等 4 个园区学生宿舍、宁静楼等多栋教学楼，累计完成重点维修改造项目 72 项。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近 1 亿元，总值达 2.2 亿元。新增纸质图书 11.5 万册，总量达 90.2 万册。数字校园基础平台及相关信息系统不断完善，校园网总出口带宽达 7.1G。建成

在线开放课程中心，积极推进与“中国大学 MOOC”“超星在线课程”等平台合作，为学生提供优质网络课程资源。

（八）现代大学治理体系不断完善

学校坚持依法治校、依章办学，获评“湖南省现代大学制度建设先进高校”。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充分发挥党委在管党治党和办学治校中的核心作用。有效推进人事、教学、科研等管理和评价改革，扎实开展规章制度“立改废”工作。深入推进绩效工资改革，建立了与教职工岗位职责、工作业绩与实际贡献紧密衔接的激励约束机制。完善职称制度，健全以师德师风、能力水平和业绩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发展机制。学校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治理能力显著提升。

（九）历史遗留问题得到妥善解决

学校积极争取政府支持，通过协商谈判和司法协调等方式，妥善解决社会化学生公寓和食堂回购、“长大商翔驾校”处置、原附中教工住宅征拆等历史遗留问题。汇泽、维智和弘昱 3 个园区的公寓和食堂，共计约 10 万平方米实现回购和升级改造，学生学习和生活条件得到较大改善。基本完成“长大商翔驾校”处置、原附中教工住宅征拆工作，取回原驾校使用的 30 余亩土地及地上房屋，取回福元路南侧及东校区被占土地 10 余亩。为学校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十）师生福祉持续提升

学校坚持以人为本，牢筑民生之基，不断提升师生幸福指数。积极争取政策提高职工收入，落实教职工政府绩效、住房

公积金、医疗铺底等待遇，落实离退休人员相关生活待遇。加大对困难教职工帮扶力度。积极落实各项惠民举措，实施了教工食堂设施改造、校园环境美化亮化、校园道路提质改造、校内住宅直通天然气等惠民工程。着力改善学生学习和生活条件，关心学生成长。对全校学生宿舍进行升级改造和电力扩容，安装空调、直通热水、分区设置直饮水和洗衣机。不断完善贫困学生资助、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服务体系，促进学生成长成才。

“十三五”期间，共发放各类学生奖助学金 7600 余万元。毕业生初次就业率年均 91.87%，连续 3 次获评省就业创业“一把手工程”先进单位。

“十三五”期间，学校各项事业取得长足发展，但对标省委省政府和长沙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对照长沙人民和广大师生的期盼还存在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在：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不够，个别党员干部视野格局不大、改革创新和勇于担当的意识能力不强；应用型人才培养特色不够明显，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有待深化；学科特色优势不够明显，平台建设有待加强；高显示度科研成果不多，科技成果转化成效不够明显，服务地方能力有待提升；国际合作的深度广度不够；高层次人才数量不足，拔尖创新人才激励机制不够完善；教学科研行政用房、生均校舍面积缺口较大，学生宿舍资源紧张且住宿条件不平衡；省市共建共管的机制优势未能充分发挥，需进一步加大与政府部门的汇报沟通，争取办学资源和政策支持，持续优化办学环境。学校必须坚持问题导向，抢抓机遇，坚持高质量

内涵式发展，深化综合改革，进一步激发办学活力。

二、未来发展面临的形势

（一）国家和省市战略部署为学校发展带来新机遇

当前，我国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新发展动能加快转换，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战略不断深入推进，高校在人才资源支撑、创新驱动发展等方面大有可为。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湖南发展明确了新定位新目标。湖南省正在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大力推进强省会战略。省会长沙紧跟国家和省委省政府的战略部署，围绕打造“国家中心城市、长江经济带核心增长极、现代化新湖南示范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现代化城市”，全面建设“四中心三城市”，当好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领头雁，引领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发展。在先进制造业方面，紧盯“三智一芯”产业，深入实施先进装备制造业倍增、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等“八大工程”，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中心；在文创产业方面，大力推动文化科技融合，加快马栏山视频文创产业园建设，聚焦新型影视、数字出版、创意设计等领域，做大做强做优视频产业集群，打造国际文化创意中心；在现代服务业方面，按照“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化”的要求，着力建设区域性现代服务业中心城市。作为地方高校，亟需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找准着力点，在国家或区域战略布局中寻找新机遇，着力做优“一体两翼”，

进一步优化学科专业结构、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强化科技创新与社会服务能力，在助力长沙地方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等方面展现新作为。

（二）高等教育发展进入新阶段对学校发展提出新要求

2019年，中国高等教育进入普及化阶段，到2035年要总体实现教育现代化，迈入教育强国和人才强国行列。在“十四五”期间，全国高等教育毛入学率将提高至60%，国家将进一步推动“双一流”建设，推进中西部地区高等教育振兴，建立学科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和特色发展引导机制，推进部分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加快培养理工农医类专业紧缺人才。研究生培养管理进一步加强，稳步扩大专业学位研究生规模。进一步强调要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落实“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大力推进“四新”学科建设。学校要牢牢把握高等教育发展大势，将教育主管部门的新精神新要求贯彻落实到办学实践中；牢牢把握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的重大机遇，力争入选“十四五”时期教育强国推进工程高等教育内涵发展项目或产教融合项目，积极对接省外高水平大学建立对口支援交流平台；牢牢把握“十四五”期间湖南研究生教育加速发展的战略机遇，超常规推进学校“升硕”工作，确保2023年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综合分析地方经济社会与产业发展趋势等办学环境因素，进一步调整学校办学定位、优化学科专业布局，创新人才培养方式，面向未来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大学。

（三）省内外同类高校竞相快速发展的态势对学校发展形成新挑战

从国内省会城市举办的本科高校来看，如广州大学、成都大学等，均已成为体现所在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重要标识。从省内地方院校来看，省属公办本科院校中有 11 所以“大学”命名，有 16 所具有硕士学位授予权（含服务国家特殊需求人才培养项目），这些高校在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等方面已取得长足进步。高校之间尤其是省内同一梯队“升硕”“升大学”的院校间竞争更加激烈，资源平台的竞争和办学实力的比拼趋于白热化。面对“不进则退”“慢进也退”的严峻形势，学校亟需进一步深化综合改革、创新体制机制，实现与在长其它高校差异化错位发展，争取早日建成与省会长沙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配的高水平应用型地方大学。

（四）政府重视和支持为学校改革发展注入新动力

省委省政府和长沙市委市政府明确支持依托我校创办马栏山新媒体学院，为学校进一步提升办学层次和水平提供新的机遇；长沙市委市政府出台《关于支持长沙学院建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地方大学的意见》，为学校进一步加强内涵建设，实现更好更快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第二部分 发展思路与目标

一、发展思路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

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捍卫“两个确立”、自觉做到“两个维护”，全面准确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推进“五育并举”教育教学改革，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认真贯彻落实湖南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和长沙市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立足服务强省会战略，服务省市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坚持“两型”（教学型和应用型）“两性”（地方性和多科性）和“一体两翼”办学定位，践行“力学笃行”校训，发扬“崇德求真、实干担当”长大精神，坚持质量立校、人才强校、学科兴校、特色名校、开放活校，以高质量特色化内涵发展为主题，以提高人才培养能力为核心，以推进“三升三大”发展战略为抓手，全面提高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应用型科技创新能力、服务地方能力、文化传承与创新水平，为建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地方大学而努力奋斗。

二、“十四五”及中长期规划目标

（一）“十四五”发展目标和主要发展指标

“十四五”期间，学校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应用型人才培养、科学研究与科技创新、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文化传承与创新等各项工作取得较大进展。到2022年12月31日，学校各项办学指标全面达到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新增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的要求，且核心指标全面领先省内同批次“升硕”高

校，至 2023 年实现“升硕”大突破，着力提升学校办学层次和人才培养水平。到 2025 年，学校全日制在校生规模控制在 16500 人左右，其中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300 人左右，综合办学实力实现“跨越式”提升，各项办学指标基本达到教育部关于“大学”设置的要求，为恢复“长沙大学”校名奠定坚实基础。

“十四五”期间，学校主要发展指标见《长沙学院“十四五”时期主要发展指标》（附件 1）。

（二）中长期发展目标

“十五五”末，学校办学规模力争达 20000 人左右，学校办学特色更加鲜明，办学条件更加完善，治理体系更加先进，发展格局更加开放。2030 年前，学校各项办学指标全面达到教育部关于“大学”设置的要求，综合实力接近全国地方高校 200 强的水平，核心指标领先省内同批次“升大”高校，以成功恢复“长沙大学”校名为战略抓手，推动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地方大学建设跃上新台阶。

“十六五”末，学校办学规模力争达 30000 人左右，办学特色和优势进一步彰显，育人成效和校友表现赢得良好口碑，内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实现现代化且成效显著，高质量可持续发展能力明显增强。各项办学指标全面达到国家关于新增博士学位授予单位的有关要求，且核心指标领先省内同批次“升博”高校，以实现“升博”目标为战略抓手，学校办学层次和人才培养水平进一步提升。到 2035 年，学校综合排名进入全国地方高校 200 强行列，基本建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地方

大学，在支撑国家和地方发展战略、引领行业发展、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建设等方面发挥重大作用，且具有一定的国际影响力。

第三部分 发展任务与举措

一、深入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一) 落实“三全育人”，完善“五育并举”教育教学体系

认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以及中办、国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准确把握文件的总体要求和重点任务，全力整合校内外各种育人资源，系统挖掘各种育人元素，充分发挥各群体、各岗位的育人功能，着力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德育、体育、美育和劳育工作，在时间、空间、网间、心间四个维度教育学生、关心学生、服务学生，努力打造“三全育人”的“长大模式”，进一步完善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育人体系。

(二) 坚持需求导向，优化具有自身特色的专业体系

以社会需求和学生意愿为导向，积极应对高考综合改革，完善招生、培养与就业联动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淘汰考生认可度低、社会需求度不高、同质化严重的专业；改革创新，以新工科、新文科、专业认证等为抓手，以“跨界+融合”为特征，以产教融合、协同育人为主要手段，开展学科专业一体化建设，创建体现学校办学定位与发展优势，国内领先的一流“王牌”

专业；整合资源，合理布局，主动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围绕地方行业发展需求，发展新兴交叉专业，打造“先进制造、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材料、文化创意、现代服务”特色专业集群，为地方培养高素质的应用型人才。

（三）注重以用为本，完善适应产业要求的课程体系

按照“以用为本，突出学生实践能力”的原则，遵循产出导向教育（OBE）的模式，与行业企业共同研究设定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按照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反向设计课程体系，将产业和技术的最新发展、行业企业对人才培养的最新要求引入教学过程。深入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融合，全面提升课程质量，建设线上、线下、线上线下混合、虚拟仿真、社会实践五大类型“金课”，形成国家级、省级和校级三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体系，建成国家级一流（精品）课程5门；努力培育优秀教材，引导支持教师主编国家、省级规划教材，立项建设50本左右的校企合作应用型教材。

（四）突出应用驱动，加强实践教学体系建设

加强实习实验教学改革，以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目标，深化校企合作，突出应用驱动，充分利用行业企业资源，构建功能集约、资源共享、开放充分、运作高效的实践教学平台，促进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紧密对接，着力打造一批国家级和省级实验教学中心；加大课内课外教学资源的整合优化，构建实训实习与劳动教育相结合、通用岗位能力与专业职业能力培养相结合、校内与校外相结合，覆盖学生学习全程的实践

教学体系，将用人单位对人才素质要求引入教学体系，结合实验教学、课程设计、毕业论文（设计）、学科竞赛等实践教学环节，与企业生产、事业单位工作程序相结合，提高学生实践应用能力；加强创新创业学院和孵化基地建设，推进众创空间和创客文化建设，加大对学生创新型实验计划项目和创业计划项目的立项资助力度，设立孵化基金支持学生创业。

（五）加强过程管理，健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进一步健全校内教学督导与质量保障体系，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确保对教学质量形成全过程有效监控，建立符合时代要求和学校发展定位的教育教学评价体系。逐步建立并完善课程评价和专业评价等校内本科教学评估制度，推进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加大教学工作考核在绩效考核中的权重。建立并完善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和社会评价机制，利用质量监控结果、毕业生跟踪反馈结果，及时改进人才培养工作。

二、统筹推进“升硕”和优势特色学科建设，持续提高学科整体水平

（一）保持战略定力，着力推进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建设

保持战略定力，全面总结学校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建设与申报工作，对标找差奋力赶超，以2023年获批新增硕士学位授予单位、2026年新增10个左右硕士点为目标，对照“申硕”条件细化建设目标及具体任务，明确切实可行的时间表和路线图。进一步创新机制，完善政策措施，加大资源投入和建设力度，

力争在人才队伍、标志性教学科研成果、高水平科研项目和科研平台、师均年科研经费、生均经费等核心指标上实现全面领先。按照“整合资源、固优强特”的原则，实施“3+7”硕士学位点建设工程，分梯队扎实推进建设工作，第一梯队为“马克思主义理论、电子信息、生物与医药”3个建设点，第二个梯队为“旅游管理、艺术（艺术设计领域、广播电视领域）、机械、材料科学与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土木水利、翻译”7个建设点。对建设点实行定期考核、动态调整的管理模式，经过2年超常规建设，为学校如期实现“升硕”目标奠定坚实基础。学校增列为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后，力争2025年在校研究生规模达到300人以上，积极面向行业需求培养应用型硕士研究生，探索以职业需求为导向、实践能力培养为重点、产学研结合为途径的应用型硕士研究生培养新模式，形成人才培养和技术创新的新优势。对标国家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和授权点建设标准，依托现有学科优势和特色提前布局，探索实施硕博学位点一贯制建设，为早日实现“升博”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二）做好顶层设计，着力建设高水平应用型学科体系

坚持学科兴校，扎实做好学科建设顶层设计和宏观布局，以服务地方为导向，对接长沙落实“强省会”战略、打造“四个中心”的现实需求，围绕“三智一芯”和文化创意等重点发展领域、“数字经济”等五大新经济形态、新材料和生物医药等战略新兴产业等长沙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按照“固优强特扶需”原则，建立“校级-省级-国家级”一流学科培育机

制，引导和推进各学科在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实践中凝炼学科方向、强化学科特色，形成比较优势，在政产学研用融合发展中组建创新团队、建设科研平台、攻克科技难题、开发新技术新工艺、培养应用型专业人才。聚焦“一体两翼”学科布局，建立围绕“优势特色学科建设”配置人力、财力和物力资源的机制，坚持根据目标定任务、根据任务配资源的导向，引导学科分层分类发展。持续加大学科建设经费投入，做到经费有保障、建设有成效，进一步做专做特工程应用类学科群、做优做强文化创意类学科群、做实做精现代服务类学科群，积极拓展学科交叉领域，着力培育一批与地方战略新兴领域密切相关的交叉学科群。“十四五”期间，力争省级一流学科数量增加至10个左右，应用型学科体系更加完善。

（三）统筹整合资源，着力搭建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平台

每年投入足够的专项经费，推进“校级-省级-国家级”科研平台培育建设，强化创新链与产业链的有机衔接，谋划在若干领域布局集研究开发、成果转化等多功能于一体的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平台。主动对接大湾区科研院所或省外一流高校在湘共建分支机构或科研平台，联合申报高层次科研项目和高水平科研成果奖励，推动平台、人才、项目和服务一体化发展。打破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中存在的学科与学院壁垒，建立“校级-省级-国家级”科研创新团队培育建设体系，形成多领域多学科多团队协同发展机制。“十四五”期间，力争新增国家级（含部省共建）科研平台1-2个，省级及以上科研平台（重点实验

室、协同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社科研究基地等)达到20个左右,高水平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基本形成。

(四) 彰显办学特色, 打造“文化和科技”深度融合的学科高峰

把握国家推进文化和科技深度融合、省市大力推进马栏山视频文创产业园建设的新机遇, 依托地方独特资源禀赋和学校在文化遗产保护修复与数字化应用等领域的良好基础, 紧扣“文化和科技”深度融合的共性技术和产业需求, 坚持“有所为, 有所不为, 有所先为, 有所后为”, 推动戏剧与影视学、设计学、旅游管理、马克思主义理论等“文化”相关学科和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等“科技”相关学科进行交叉融合与资源整合, 探索搭建新兴交叉领域科技创新团队, 培育“文化+科技”特色学科。聚焦5G、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数字科技赋能文旅融合, 重点开展数字文化创意与设计、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与展呈、网络虚拟旅游开拓与实现等领域人才培养、技术研发和集成应用, 整合各相关学院和乡村振兴研究院的资源, 组建大团队、搭建大平台, 形成文化科技交互融合、精准对接地方产业链且有鲜明长大特色的创新链和人才链, 打造学科高峰, 为学校实现高水平特色化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以服务区域发展为导向, 持续提升科研创新能力

(一) 开源扩点, 全面提升学校科技创新能力

以服务国家和地方战略需求为导向, 以承担国家级科研项

目为重点，以取得标志性科研成果为目标，重点建设一批高水平科研创新团队，着力提高学校承接国家重大科研任务、解决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的能力，支持人才团队积极参与和承担国家、省市发布的“揭榜挂帅”“赛马制”等科研攻关任务。实施“双核多元”标志性科技成果培育计划和“开源扩点”高水平科研项目稳定增长计划，持续加大对申报国家级科研项目和科技成果奖励的支持力度，建立重大科研项目和科技成果的培育机制，超前部署，争取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和重点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招标项目和重点项目等高层次项目有新收获，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教育部高校科研优秀成果奖等高水平成果奖励有新突破。“十四五”期间，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100项左右、省部级科研项目400项左右，获国家级科研成果奖1-2项、省部科研成果奖20项左右，科研经费年均1.7亿元以上。

（二）精准对接，着力完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

通过精准识别地方需求、精准把握产业方向、精准对接具体企业，以解决实际问题为出发点，着力引导学校科技创新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紧密结合，实现技术研发精准化、服务社会精细化、成果转化精品化。推进实施“精准对接”产学研合作与成果转化计划，与市高新区深度合作共建岳麓山国家大学科技园，将学校科教智力资源与园区优势创新资源紧密结合，推动创新资源集成、科技成果转化、科技创业孵化、创新人才培养和开放协同发展，支持岳麓山国家大学科技园打造科创高峰。

与政府园区联合共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中心、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基地等平台，完善技术转移与成果转化的有效机制和模式，促进科研成果就地就近转化与推广，提高专利成果转化的数量和质量。“十四五”期间，实现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25 项左右，新增科技成果转化产值 60 亿元左右。

（三）管理创新，持续优化科研管理机制

以学校深入推进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契机，以科研组织、管理体制机制改革为抓手，推进实施“四位一体”科技工作保障体系建设计划，在科研组织方式、管理模式和评价机制等方面进行系统改革，按照分类指导、分层管理原则，健全与学校发展现状相适应的科研管理和评价机制。健全学院（研究院、协同创新中心）科研工作考核制度，加强对二级单位的目标考核管理，依据科研贡献度分配科研资源。以新一轮绩效工资改革为契机，持续深化评价体系改革，调整专业技术人员基本工作任务中科研成果业绩要求，破除“四唯”，着力构建以“代表作、决策咨询报告、重要知识产权，国际会议邀请报告、重大关键技术攻关、国内外同行评议和社会服务成效”等要素构成的多元化评价体系，进一步加大对高水平科研成果奖励力度，激发科技工作者在承担高层次项目计划，推进科研平台建设，产出重大原创性成果等方面动力。结合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进一步加强大学生科技创新与实践活动平台建设，引导扶持“师生共创”创新创业教育新模式，投入经费用于孵化发明专利、创新产品，提高学生就业创业创新能力。

四、深化人才强校战略，持续提升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一）实施“强师铸魂”工程

加强人才队伍思想政治工作，坚持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并重，强化教师政治引领，制订并完善教职工政治学习制度，将“四史”教育和国情教育等纳入教师培训体系，做好教学规范、学术道德和责任感、使命感教育，选树优秀教师先进典型，弘扬爱岗敬业、为人师表、重德养德、潜心育人的良好风尚，引导广大教师争做“四有”好老师。严把人才选聘政治关和思想品德关，将师德师风考核结果运用于教师职业发展全过程，在人才引进、职称评审、岗位聘任、评奖评优、年度考核和聘期考核等环节，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健全师德负面清单、师德重大问题报告和师德舆情快速反应等机制。

（二）实施高层次人才引进工程

深入推进“人才强校”战略，争取适当增加人员编制，不断更新人才工作理念，改进人才管理体制，完善人才引进政策，设立人才专项资金用于人才引进和培育，科学制定引才引智计划，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育力度，加强人才服务和保障制度建设，形成一套有竞争力的高层次人才保障体系，优化吸引人才和人尽其才的用人机制。“十四五”期间，全职引进30名左右高层次人才、150名左右海内外优秀青年博士，柔性引进100名左右国内著名学者或产业高端人才；实施“星城学者”人才工程，大力引育优秀的高层次人才；设置一批“特聘教授”岗位来支持一批面向重大任务、活跃在学术前沿、有重大业绩或

业内影响力的创新人才和科研团队；培育一批具有学术潜质、创新意识强的优秀青年人才。

（三）实施师资队伍质量提升工程

进一步加大师资培养提质力度，加强高水平教学和科研团队建设。推进“长大青年骨干教师”遴选培养计划，培养100名左右专业基础实、教学水平高、科研创新能力强的骨干教师；支持教师赴国内外知名高校或科研机构攻读博士学位、从事博士后研究或作访问学者。推进“教师国际化水平”提升计划，重点资助教师到国外知名高校或科研机构留学深造和赴国外进行学术交流合作，力争专任教师中具有海外留学或半年以上国外访学经历教师的占比达15%以上。选派中青年教师到行业和企事业单位挂职锻炼、顶岗实践或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确保专任教师中“双师双能型”教师占比达50%以上、具有博士学位教师占比达45%以上。

（四）统筹推进管理和教辅队伍建设发展

优化管理岗位设置，探索职级职务晋升机制，推进轮岗交流和挂职锻炼，完善管理和教辅岗位人员培训制度和考核体系，进一步提升职业综合素养和专业化水平，增强管理和教辅队伍人员的活力和积极性；统筹制订实验技术、工程技术、图书资料等各类专业技术岗位队伍建设方案，完善其他专业技术岗位人员分类管理、分级聘任和考核机制，培养和造就一支规模合理、结构优化、特色鲜明的教学和科研服务队伍，不断提高管理和教辅队伍的服务保障水平。

五、深化综合改革，持续推进学校治理体系现代化建设

（一）进一步完善学校治理体系

坚持以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为抓手，着力破解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针对办学治校关键领域、重要问题及难点焦点，以实施目标管理和新一轮绩效工资改革为重要抓手，进一步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根据精简高效原则优化校内机构设置，进一步完善职责清晰、分工协作、权责一致、目标管理、运转高效、保障有力的治理体系。积极推进“二级管理、院为实体”改革，学校就人、事、财、物等明确学院“二级管理权力清单”，赋予学院更多的人财物权，进一步完善院（部）党政联席会议制度，逐步推进二级学院内基层教学组织（系、所、实验室）设置与建设，让学院在清单范围内最大限度统筹各类资源，释放发展动能，激发办学活力。积极推进“校内事务审批、财务管理、合同管理、监督审计”智能化信息化，推动机关实现从“管”向“服”、从“管”向“治”的转变，全面提升服务质量和治理效能。争取更大的办学自主权，建立完善学校理事会、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工作指导委员会制度。

（二）提升资金筹措能力与经费管理水平

积极开拓多元化筹资渠道，随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物价变动和工资标准调整等因素变化，协调市政府逐年提高生均拨款水平，确保学校发展经费总量和生均经费稳中有增。拓宽资金主渠道，以重大项目为载体争取政府加大对学校建设资金的支

持，最大程度争取政府教育经费、科研经费、基本建设经费及其他专项经费。开拓社会资金渠道，充分用好学校品牌资源、无形资产等，把现有资源转化为促进学校发展的资本。加大科技成果转化力度，加快对闲置资源开发利用，培育新的增长点。挖掘在职教育和社会培训的筹资潜力，增加办学收入。建立与学校发展规划相适应的经费预算、投入与管理机制，为落实学校发展规划、实现“升硕、升大、升博”战略目标提供持续有力的经费保障。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完善合同管理制度。加强对各项经费支出的会计审核，杜绝不合理不合规开支，确保专款专用。加强对办学经费使用的审计监督，重点加强对经费使用绩效的审计，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三）全面推进法治校园建设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法治工作的意见》有关要求，着力加强学校法治工作。进一步加强以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为核心的治理体系建设、以学术委员会为核心的学术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梳理现有规章制度，扎实做好制度的废、改、立、释工作，形成以《长沙学院章程》为统领，规范统一、运行高效的现代大学制度体系。建立健全监督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确保制度得到切实执行。高度重视教代会、学代会制度建设，充分发挥工会、民主党派、共青团和学生会等群团组织在民主决策中的作用。进一步完善师生申诉调解机制，确保师生正当利益诉求得到合理解决。进一步完善学校法律风险防控体系，进一步开展以宪

法教育为核心的法规、党纪及校规宣传教育，做好学校普法工作，打造校园法治文化。

（四）全面推进平安校园建设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和“统筹发展与安全”的要求，强化底线思维，加强校园安全与综合治理。进一步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坚决杜绝师生在校园内感染疫情；进一步加强心理健康教育与防范网络电信诈骗教育，及时发现异常情况并进行干预，切实防范学生极端事件；进一步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与网络安全管理，提高舆情监测处置能力，多维度构建信息安全防御体系；进一步加强校园食品与公共卫生、实验室危化品管理使用、特种设备运行维护、基建维修改造工程、安全用电与森林防火等领域的隐患排查与安全管理，构建完备的人防、物防和技防体系，坚决杜绝安全事故。

（五）进一步增进师生福祉

实施新一轮绩效工资改革，在体现多劳多得、优绩优酬的同时兼顾公平，逐年稳步提升教职工收入和福利待遇。积极争取政府支持做好学府华庭公共设施的改造提质，妥善解决引进人才来校初期周转房和子女入学问题。加强人文关怀，进一步做好困难职工和贫困学生帮扶工作。着力改善师生学习工作条件，为教师配备保障教学科研所需的工作室或工作台位，推进电力增容逐步安装教室空调，通过新建、改造学生公寓和运动场馆，逐步改善学生生活条件。着力加强学生就业指导服务，积极开发就业市

场拓展就业渠道，重点帮扶孤儿、零就业家庭子女等困难学生就业，进一步加强学生创业教育和孵化支持力度。

六、打造品质校园，持续改善办学条件与公共服务水平

（一）加快校园基础设施建设

按照长沙“精准规划、精美建设、精致管理、精明增长”“有颜值、有气质、有内涵、有格调、有品位”的城市建设要求，进一步优化校园功能布局，修编校园修建性详细规划，调增校区容积率，逐步实现“一院一楼（区）”的空间分布。积极筹措资金，加快推进东校区教学科研及配套设施、敏学园区学生公寓等工程建设，“十四五”期间新增校舍建筑面积 24 万 m²，其中新增教学科研行政用房 12 万 m²，力争生均教学科研行政用房在 2025 年达到教育部文件关于“大学”设置的指标要求。

（二）建设园林化生态化现代校园

统筹推进绿色校园建设，在校园绿化、美化、亮化等工作中，充分运用生态学原理与方法来科学规划、设计、建设、管理及维护，逐步推进校园建筑物“靓妆”工程、校园交通路网“焕新”工程，美化校园环境，提升绿化品质；进一步做好垃圾分类工作，积极推进生态化绿色化校园建设，新建若干校园人文景观，努力建成布局合理、建筑功能完善、交通组织便利、植物景观优美、人文氛围浓厚、基础设施齐备的现代校园。

（三）优化房产、设备资源和后勤资源配置保障

进一步完善公共用房和仪器设备管理机制。盘活公共用房资源，实行定额配置分类管理，房产资源配置优先保障教学科

研一线，优化报告厅、会议室、学生活动场所等公共服务用房的共享使用新机制。进一步完善校院两级大型仪器设备共享平台，实现大型仪器设备的动态调控和有效配置，提高设备利用效率。健全招标采购管理制度，完善采购程序，提高工作效率。整合优化校内公共资源配置，积极引入社会优质资源，提升后勤管理服务水平和整体运行效能，逐步实现后勤管理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和数字化，建设节约型高校。

（四）积极推进教育信息化，加快智慧校园建设

深入实施《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坚持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提升师生信息素养，加快建设高速校园网基础工程，启动建设“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泛在学习网络环境，积极推动“5G+智慧教育”示范应用场景建设，推进课堂教案、实践教育信息化进程。开展人才培养大数据分析，为学生管理、教学科研、校园治理提供大数据服务。通过业务域梳理、职能域划分、服务碎片化、数据化管理、分角色服务梳理等方式，打造“全面感知、深度融合、多维服务”的智慧校园。

（五）努力推进图书资源建设

以管理创新、服务创新为中心，以队伍建设为关键，以文献信息资源建设、开发、利用为重点，以智慧图书馆建设为方向，建立与教学、科研和学科专业建设发展相适应、纸质文献与电子文献互为补充的文献资源保障体系，生均年进书量 3 册左右，数字资源建设稳步提升，努力使图书馆在现代化管理、信息化服务等方面达到省属高校图书馆领先水平。

七、推进校城融合发展，持续提升服务长沙水平

（一）面向长沙侧重应用，着力深化校城融合发展

聚焦建设现代化长沙的现实需求，将学校打造成为长沙市高水平的政产学研协同创新中心和高契合度的地方决策咨询智库。从学校层面建立加强校城融合的推进机制，积极对接市委市政府和市级各部门、在长企业和社会组织，主动提供科学研究、决策参考、咨询服务、人员培训和技术支撑等服务。支持面向地方重大需求组建大团队，整合校内外资源，聚集海内外人才，重点开展长沙市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中的关键技术攻关；支持建立长沙城市发展基础数据库、决策模型库和政策文本库，为决策研究提供数据和技术支撑，为政府战略规划和政策制定提供决策依据；支持聚焦长沙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政策研究与咨询服务，重点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与生态文明建设领域的研究，为现代化长沙建设提供持续有力的智力支持。逐步实现学校各个学院（研究院所）至少打造一个特色研究平台，服务一个地方关联产业，合作一个大中型企业或市级部门单位，形成学校与城市互动共生、合作共赢、共建共享的良好局面。

（二）办好马栏山新媒体学院，主动融入园区建设发展

采用超常规方式加快聚集和建设由国内外著名学者领军，融合学术、实务和政策研究的高水平创新团队和新型智库。谋求与国企共建视频文创领域的标杆性现代传媒产业学院，以专业群对接产业群，对标国际标准建设一流实验实训平台，面向

“5G、8K、区块链、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搭建一流新媒体人才培养基地。争取利用政府债券加快建设马栏山新媒体学院实验实训中心及配套设施，建好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全媒体产教融合基地，培养“视频、文创、电竞、数字电影、触摸媒体”等领域复合型高级人才。建设政产学研协同创新机构——马栏山视频文创研究基地和湖南视频文创研究基地，打造一流新媒体科学研究基地，为政府、园区、企业和创客提供专业智库服务。创新体制机制，既灵活聘用业界人才，又调动现有人才的积极性，并适当扩大马栏山新媒体学院的办学自主权，着力打造一流新媒体产业创新创业孵化基地，为各类新媒体创新创业活动和创客个体提供条件支撑。面向园区企业推广创新创业成果，使学院成为新媒体文创IP孵化器、文创成果转化集散地、文创潮流风向标，为长沙打造国际文化创意中心，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中国V谷”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和科技支撑。

（三）面向产业协同创新，着力汇聚长沙发展新动能

对接长沙产业链布局学校创新链，推动校政行企共建共享产业技术创新中心等创新研发平台，服务长沙市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为长沙高质量发展汇聚新动能。着重聚焦数字文旅与创意经济、北斗导航定位、碳中和技术创新、智能制造、经济动植物品质调控、党的创新理论研究阐释与对外传播等领域，加强与在长行业龙头企业和骨干企业的产学研合作，合作开展共性关键技术攻关，联合申报高层次科研项目和高水平科研成果奖励。探索建立学校与大中型企业、各区县政府联

合引进海内外领军人才和创新创业人才的机制，形成“科研与创新在长大、创业与发展在长沙”的多赢格局。

（四）助力全民终身学习，着力提升继续教育办学质量

着力推进继续教育管理体制和办学模式改革，制定支持继续教育和在职培训良性发展的政策措施。稳步发展学历继续教育，积极开展非学历教育，构建多元培训体系，打造高端培训品牌。聚焦长沙市现代产业工人技能提升和市民知识更新对继续教育的新需求，发挥学科专业优势，推进与区域政府、行业、企业、社区合作进行培训。健全继续教育质量保障体系，稳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五）支持附中建设，着力办好群众满意的基础教育

进一步理顺长大附中管理体制，支持长大附中推进改革，依法办学，进一步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突出“生本教育”办学特色，打造群众满意的基础教育品牌学校。

八、深化大学文化建设，持续推动文化传承创新

（一）落实立德树人，着力加强大学生理想信念教育

落实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核心，深入开展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教育，营造优良校风、教风和学风。以爱国主义教育、“四个自信”教育、创新教育和优秀传统文化普及教育为着力点，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法治观，培养立志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奋斗终身、担当起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二）凝练特色文化，着力增强校园文化育人功能

大力弘扬“崇德求真、实干担当”的长大精神，努力构建境界高雅、追求卓越、特色鲜明的长大文化，使校园文化气息更加浓郁，“校训校风、大学精神”的引领示范作用更加明显，校园文化景观群逐步形成，积极推进校史馆、文化馆和档案馆建设，着力提高学报办刊质量，加强官方新媒体平台建设，校园文化传播体系运行高效，文化软实力和竞争力显著提高。通过学术论坛、科技创新竞赛、科普教育等文化活动，把学校建成富有活力的知识社区和科普基地。

（三）聚焦地方特色，着力加强长沙文化的研究与弘扬

充分发挥校城融合的优势和长沙文化研究基地（长沙文化研究所）的阵地作用，聚焦长沙地区历史文化、现代都市文化、文化产业、休闲旅游、校园文化、和谐社区文化，积极打造服务长沙经济社会发展的文化品牌，建设一批特色鲜明的长沙文化传承或市民科普教育基地；充分发挥“智库”作用，建设一支年富力强、能征善战的文化创新团队。

九、深化国际交流与合作，持续提高办学国际化水平

（一）推进人才队伍建设国际化

依托湖南省“海外名师”等项目平台，积极引进优质国际人才资源，选聘国际知名学者来校工作或讲学，增加高层次国际教师数量，进一步完善关键学术岗位和关键管理岗位全球招聘机制。继续推进“骨干教师海外研修计划”，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的师资和管理队伍。

（二）推进科学研究的国际合作

探索与国外大学或科研机构合作建立实验室、研究所，打造国际科研合作平台。拓展国际科研合作项目，形成有国际水平的科研成果。举办承办学术论坛、国际会议等国际学术交流活动，鼓励师生赴国（境）外参加各类学术交流活动。

（三）推进人才培养的国际合作

推进建立国际学院，加速中外合作办学进程，将国外先进教育理念、教学模式和方法融合到教育教学改革。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为重点，选择更高水平的高校开展交流合作，拓宽渠道，丰富各类长短期合作项目，增加学生海外学习机会，扩大具有海外学习经历学生的比例，培养具有国际视野、通晓国际规则的应用型人才。

（四）大力发展来华留学生教育

整合校内教学资源，制定留学生人才培养方案，建立既符合国际先进办学理念又具备我校办学特色的课程体系，同时融入“知华友华”教育内涵，提升留学生教育质量。争取政府专项资金加快建设满足留学生培养需求的教学生活设施，建立科学的留学生激励机制，适度扩大留学生招生规模。

十、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开创党建和思政工作新局面

（一）着力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

深入实施“理论铸魂工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使学校成为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坚强阵地，不断提高运用党的创新理论成果把握大学教育教学规律、谋划学校高质量发展和推动工作落实

落地的能力水平。持续推进“四史”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引导广大师生员工坚定“四个自信”，不断增强全面准确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着力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

全面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建立健全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党组织体系，不断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作用，切实加强党对学校一切工作的领导。着力加强领导班子建设，认真贯彻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坚持民主集中制，落实“三重一大”民主决策等制度。加强领导班子思想建设、政治建设和作风建设，不断增强学校领导班子破解改革难题、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担当精神和斗争能力。着力加强政治建设，创新推进政治建设考察，确保党的教育方针全面准确落实到学校工作各方面、全领域。

（三）着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坚持选拔任用干部政治第一的标准，完善干部选拔任用机制，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严把选人用人政治关、廉洁关、能力关、形象关，大力选拔敢于负责、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实绩突出的干部，不断优化学校干部结构。切实加强干部教育管理监督，突出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干部培养培训，从严管思想、管工作、管作风、管纪律。建立健全容错纠错机制，坚持“三

个区分开来”，支持和激励各级干部改革创新、担当作为。持续加强年轻干部队伍建设，保证学校事业后继有人。

（四）着力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进一步完善党的基层组织设置，大力加强基层党组织规范化、标准化、制度化建设。深入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纵深推进新时代学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实施二级学院党组织书记政治能力提升计划、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队伍质量攻坚计划及大学生党支部书记骨干培养计划，进一步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落实党内激励和关怀帮扶机制。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规范和加强党员发展工作。深入推进“党建聚合力”工程，推动基层党建与重点工作同向发力、深度融合，让广大党员亮身份、做表率、当先锋，以高质量基层党建引领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

（五）全面推进清廉长大建设

进一步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以党的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清廉长大建设，着力营造党风清廉、校风清明、教风清正、学风清新、文化清朗的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坚持严的主基调，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机制建设。健全以党内监督为主导、各类监督贯通融合的监督体系。持续筑牢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堤坝，毫不松懈正风肃纪，锲而不舍纠治“四风”顽疾。持续加强纪检监察组织建设，提高纪检监察规范化、标准化水平，提升队伍能力。

（六）着力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

充分发挥思政工作在人才培养中导向、铸魂、解惑和聚力的功能，扎实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将思想政治工作融入学生培养全过程，着力构建“大思政”工作格局。深化与长沙市委宣传部共建马克思主义学院，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院建设，扎实推进思政课教师队伍、辅导员队伍职业化专业化建设。进一步抓好“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建设，打造一批具有示范效应的思政“金课”，选树一批课程思政优秀教师，成立一批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建设50门左右的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着力培育优良校风学风，全面抓好学风建设和学术道德建设。

（七）着力加强意识形态工作

坚持底线思维，清醒认识高校意识形态领域严峻复杂的斗争形势，深刻把握高校意识形态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掌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主动权、话语权。进一步健全完善意识形态工作制度机制，强化形势研判和预警预防，切实加强各类舆论阵地管理，做到眼睛亮、见事早、反应快，及时发现和化解意识形态风险苗头，牢牢守住意识形态安全底线。着力提升用网管网能力水平，坚持正面宣传引导，广泛深入宣传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取得的伟大历史性成就，引导广大师生员工坚定“四个自信”，做到爱党爱国爱人民，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八）着力加强统战与群团工作

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和《中共

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进一步加强学校党委对统战工作和工会、关工委、老科协、共青团、侨联、学生会等群团组织的领导。支持各民主党派和群团组织加强自身建设，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照法律和章程创造性开展工作。加强离退休党组织建设和活动阵地建设。健全校院两级老同志工作体系，畅通信息沟通渠道。加强新时代关工委工作，积极发挥“五老”的重要作用。

第四部分 实施与管理

一、健全相互衔接的规划体系

以本《纲要》为依据，制定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技创新与服务地方、队伍建设、基础设施与服务体系建设、国际合作交流、党建与思想政治建设等7个专项规划，细化落实《纲要》目标任务；二级学院子规划和各职能部门规划要点，要细化落实《纲要》及专项规划中涉及本单位的目标任务；学校年度工作要点及各单位年度工作计划，要充分体现《纲要》年度实施重点，将主要发展指标纳入年度计划指标体系；专项规划牵头部门要加强《纲要》及专项规划实施的动态监测，发现问题或风险及时协调解决，上一年度《纲要》及专项规划主要指标落实情况要纳入年度工作总结。

二、明确规划实施的责任主体

切实加强规划实施管理，确保规划目标全面实现。学校成立发展规划实施工作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校长任组长，学

校领导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党政办/发展规划处及专项规划牵头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全面领导规划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发展规划处，具体负责和协调推进规划实施，专项规划牵头部门负责相关领域专项规划的实施。各部门（单位）将规划落实情况和下一年度实施计划列入部（处）务会或党政联席会年度重点事项，明确主要目标、任务举措、责任主体、实施时间表和路线图，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班子其他成员按照分工抓好具体举措和主要指标的落实。

三、抓好规划任务与主要指标的落实

党政办/发展规划处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将《纲要》中可分解的约束性指标落实到各学院（部门），列入目标责任管理与绩效考核范畴，加快完善相关指标的监测和评估办法；加强对预期性指标的跟踪分析和政策引导。党政办/发展规划处会同计财处、资产处，建立与规划实施相适应的经费投入与资源调配机制，优先保障实现“升硕、升大学、升博”战略目标相关领域的经费投入和资源供给。各学院（部门）要将规划所列主要指标纳入职责分工、监测评估、督查考核范围，确保如期完成。

四、营造规划实施的良好氛围

学校建立健全与在长全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省政府参事，省、市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沟通交流机制。党委宣传部加强规划编制实施、监测评估、监督考核的舆论宣传，及时挖掘和宣传规划实施的新机制新做法，充分体现规划推动学校高

质量发展的新进展新成效，加大校外媒体宣传力度，推介学校发展成就和先进典型，广泛争取政府和社会的认同和支持。职能部门进一步深化改革，创新服务和监管方式，提高行政效能，进一步激发二级学院活力，营造有利于规划实施的良好环境。

五、完善与规划实施相适应的评估、监督和考核机制

党政办/发展规划处和各专项规划牵头部门，要密切跟踪国家和省市政策变化，动态监测各单位（部门）工作推进和指标完成情况，根据需要适时调整规划实施的任务举措、发展指标、责任分工和保障机制，报请学校有关会议研究审批后实施。学校将规划实施情况纳入对各院部的督查范围，党政办/发展规划处会同纪委办、审计处，建立规划实施的中期、终期督查评估机制，督查评估结果及时向学校党委报告，向组织、人事部门通报。组织、人事部门要强化对规划实施督查评估结果的运用，将其纳入领导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和绩效工资分配体系，考核评价结果作为干部晋升、奖惩和绩效工资分配的重要依据。

六、主动加强与省市政府的对接沟通

学校积极争取省委省政府和长沙市委市政府更大支持，各职能部门主动加强与省市有关部门的对接和沟通，认真贯彻落实长沙市委市政府《长沙市关于支持长沙学院建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地方大学的意见》，努力寻求破除制约学校高质量发展瓶颈的途径和方法，进一步落实学校办学自主权、激发办学活力，为规划实施提供坚实保障。

- 附件：1.长沙学院“十四五”时期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2.名词解释

附件 1

长沙学院“十四五”时期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主要指标		2022 年	2025 年	升大标准	指标属性	责任单位
办学规模	全日制在校生规模（人）	15500 左右	16500 左右	≥8000	约束性	教务处
	全日制本科生（人）	15500 左右	16200 左右	——	约束性	招就处 教务处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人）	——	300	—	约束性	研究生院
	在校研究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比例（%）	——	2	≥5	约束性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在校留学生（人）	50	200	——	约束性	国交处
	学历继续教育人数（按比例折合后人数）	1750	1800	——	约束性	继教院
人才培养	普通本科专业（个）	48	50	≥20	约束性	教务处
	国家一流（特色或综合改革试点）本科专业（个）	4	5	——	约束性	教务处
	通过工程教育专业认证专业数（个）	1	2	——	约束性	教务处
	省一流（特色或综合改革试点）本科专业（个）	32	37	——	约束性	教务处
	国家级一流（精品）课程（个）	3	5	——	约束性	教务处
	省级一流（精品）课程（个）	30	40		约束性	教务处
	新增国家级学科竞赛和创新创业竞赛获奖（项）	130	325	——	约束性	教务处
	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基地（个）	2	4	——	约束性	教务处
	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基地（个）	35	40		约束性	教务处
	毕业生年均初次就业率（%）	90	90	——	约束性	招就处
	新增教学成果奖国家级一、二等奖（项）	1	1-2	≥2	约束性	教务处
	新增教学成果奖中省级一等奖（项）	2	4		约束性	教务处
	新增省级及以上高水平教学团队（个）	1	2	——	预期性	教务处
	新增优秀教材（部）	30	75	——	约束性	教务处
与企业共建现代产业学院（个）	1	2	——	预期性	教务处	

主要指标		2022年	2025年	升大标准	指标属性	责任单位
学科与学位点建设	学科门类（个）	7	8	——	预期性	研究生院 教务处
	硕士学位授予点（个）	——	3	≥10	约束性	研究生院
	省部级一流学科（个）	10-11	10-11	≥2	约束性	研究生院
	国家级科研平台（个）	1-2	2-3	——	预期性	研究生院
	省部级科研平台（个）	16-18	18-20	≥2	约束性	研究生院
科学研究与服务社会	新增国家级重大（重点）科技项目	1-2	1-2	——	预期性	科技处
	新增国家级科研项目（项）	40	100	——	约束性	科技处
	新增省部级科研项目（项）	150	400	——	约束性	科技处
	近5年师均科研进校经费（万元）	17	20	——	约束性	科技处
	近5年年均科研项目经费（万元）	4000	5000	≥3000	约束性	科技处
	SCI/SSCI/A&HCI/CSSCI 收录期刊年均发表论文数（篇）	100	150	——	约束性	科技处
	新增高水平学术专著（部）	30	80	——	约束性	科技处
	新增国家级科研成果奖（项）	1	2	≥2	约束性	科技处
	新增省部级科研成果奖（项）	8	20	≥20	约束性	科技处
	新增省级及以上高水平科研创新团队（个）	1	2	——	预期性	科技处
	新增科技成果转化应用（项）	15	25	——	预期性	科技处
	新增科技成果转化产值（亿元）	20	60	——	预期性	科技处
主办国际学术会议（次）	1-2	2-3	——	预期性	科技处	
主办国内学术会议（次）	7	15	——	约束性	科技处	
国际交流与合作	本科生在国（境）外交流学习累计人数（人）	30	120	——	约束性	国交处
	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个）	1-2	2-3	——	约束性	国交处
	引进国（境）专家（含柔性或短期引智）来校工作	10	50	——	预期性	国交处
	教师海外研修访学新增人数	25	100	——	预期性	国交处

主要指标		2022 年	2025 年	升大标准	指标属性	责任单位
师资队伍建设	专任教师数（人）	930	950	—	约束性	人事处
	专任教师与学生比	16.8:1	16.8:1	18:1	约束性	人事处
	博士学位人员占专任教师比例（%）	38	40	≥20	约束性	人事处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专任教师数（人）	390	425	≥400	约束性	人事处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专任教师比例（%）	42	45	—	约束性	人事处
	具有正教授职务专任教师（人）	120	130	≥100	约束性	人事处
	引进院士或国家级人才项目入选者等学科领军人才	2	3	—	预期性	人事处
	引进培育学科带头人、学科方向带头人等（人）	15 左右	30 左右	—	约束性	人事处
	新增青年博士（人）	50	150	—	约束性	人事处
	“双师双能型”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45	50	—	约束性	人事处
有海外留学经历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13	15	—	约束性	人事处	
办学条件与保障体系建设	年生均经费收入（万元）	4.3	4.5	≥4	约束性	计财处
	基本建设等专项募资（亿元）	1.2+		稳定可靠	预期性	计财处
	用地面积（亩）	1970.99	1970.99	≥500	约束性	基建处
	生均用地面积（平方米）	84.69	82.04	≥60	约束性	基建处
	校舍总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43.56	59.61	≥15	约束性	基建处
	生均校舍建筑面积（平方米）	28.11	37.26	≥30	约束性	基建处
	生均教学科研行政用房面积（平方米）	14.17	20.42	≥20	约束性	基建处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万元）	23500	26000	—	约束性	资产处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元）	15500	16250	≥5000	约束性	资产处
	生均适用图书（册）	96	100	≥80	约束性	图书馆
校园网络出口带宽（G）	12	20	有	约束性	网络中心	

附件 2

名词解释

1. **四个意识**：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

2. **四个自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3. **两个维护**：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4. **三高四新**：2020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考察，从战略和全局高度对湖南作出的科学指引，勉励湖南打造“三个高地”、践行“四新”使命。中共湖南省委深刻领会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顺应新阶段湖南发展需要提出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作为“十四五”乃至更长一个时期湖南发展的指导思想和行动纲领。“三个高地”是指着力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高地和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四新”使命是指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闯出新路子，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在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和长江经济带发展中彰显新担当，奋力谱写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湖南新篇章。

5. **四中心三城市**：《长沙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对长沙提出“四中心三城市”的定位，即在“十四五”期间，长沙将全面建设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中心、国家科技创新中心、国际文化创意中心、区域性国际消费中心、内陆地区改革开放引领城市、国家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宜居乐业幸福城市。

6. 四个面向：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

7. 三全育人：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提出，坚持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简称三全育人)的要求。

8. 三升三大：学校党委为实现高水平的办学目标，提出“三升三大”战略。“三升”是指在未来15年内分步实现“升硕、升大学、升博”，即新增为硕士学位授予单位、更名为大学、新增为博士学位授予单位；“三大”指“大建设、大改革、大突破”，是“十四五”期间实现学校战略目标战略举措。

9. 一体两翼：指学校办学定位中提出构建以工程应用类学科专业群为主体，文化创意类与现代服务类学科专业群为两翼，理、工、文、管、法、艺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体系。

10. 三智一芯：即智能装备、智能汽车、智能终端和功率芯片。

11. 八大工程：即《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的“先进装备制造业倍增、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智能制造赋能、食品医药创优、军民融合发展、品牌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提升、产业基础再造”等八大工程。

12. 以本为本：2018年，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强调要坚持“以本为本”，本科教育是大学的根和本，在高等教育中是具有战略地位的教育、是纲举目张的教育，把本科教育放在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教育教学的基础地位、新时代教育发展的前沿地位。

13. 四个回归:教育部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和人才培养质量提出的“回归常识、回归本分、回归初心、回归梦想”。

14. “十四五”时期教育强国推进工程:为加快建设教育强国,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印发《“十四五”时期教育强国推进工程实施方案》,提出高等教育内涵发展、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等三项建设任务,其中高等教育内涵发展项目会遴选和支持一批中西部高校(含部省合建高校)进行支持,职业教育产教融合项目会遴选和支持优质职业院校、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一批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15. 现代产业学院:是指为了培养适应和引领现代产业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复合型人才、创新型人才,以应用型高校为重点,在特色鲜明、与产业紧密联系的高校建设若干与地方政府、行业企业等多主体共建共管共享的产业学院。2020年7月30日,教育部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联合发布《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指南(试行)》。

16. 产出导向教育(OBE):也称为目标导向或能力导向教育,其核心要义是认为教学设计和教学实施的目标是学生通过教育过程所取得的学习成果(产出),是以预期学习产出为中心来组织、实施与评价教育的结构模式。在OBE理念下,教学目标先于教学内容存在并居于主导地位,课程资源开发、教学环节设置、教学组织实施等活动都需围绕预期目标展开。

17. 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指专业认证机构针对高等教育机构开设的工程类专业教育实施的专门性认证,其核心是要确认工科专业毕业生达到行业认可的既定质量标准要求,是一种以培养目标 and 毕业出口要求为导向的合格性评价。要求专业课程体

系设置、师资队伍配备、办学条件配置等都围绕学生毕业能力达成这一核心任务展开，并强调建立专业持续改进机制和文化以保证专业教育质量和专业教育活力。目前国内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是在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协会的领导下组织开展。

18. “开源扩点”高水平科研项目培育计划：是指以提升学校整体科技创新能力为核心，整合资源、内外联动、形成合力，建立以“多源多点”为特征的高水平科研项目培育体系。“开源”是从项目来源角度，拓展新的增长极，开拓已涉项目新类别和未涉项目新来源，“扩点”是从承担项目能力角度，扶强助弱，以二级学院和各学科为着力点，培育和扩展更多的科研项目生长支点。

19. “双核多元”标志性科技成果培育计划：指以产出高水平科技成果为导向，夯实基础、协同创新，建立“双核多元”标志性科技成果培育体系。“双核”是指以突破更高层次的科学技术奖励（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和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一等奖）、社会科学成果奖（教育部高校科研优秀成果奖）为核心；“多元”是指推动学科交叉融合，提升持续研发能力，形成内部跨学院跨学科、对外跨单位跨领域跨国界培育和产出标志性科技成果的氛围和机制。

20. 揭榜挂帅：是一种不设门槛的开放式创新模式，有利于获取外部更多的创新资源支持，可以汇集不同知识领域的人才，对创新发展具有重要价值。“谁能干就让谁干”让能作为、敢干事、会成事的人冒出来，领衔重点项目、担当重要责任，既是对勇于进取科研人员的鼓励和支持，也有利于激发科研人员干事创业、主动揽责。

21. 赛马制：是指在项目部署中，针对同一个任务，经专家论证后有两个以上牵头单位获得立项的，先进行平行立项、后重点聚焦、优中选优的项目组织管理模式。在项目前期，实施平行资助，项目中后期淘汰竞争力不足的承担主体，逐步聚焦优势主体，通过竞争机制，选出“千里马”，实现科研攻关由单一主体向多元化竞争再聚焦优势主体的转变。

22. “四位一体”科技工作保障体系：指以团队培育为基础、以制度建设为抓手、以经费支持为保障、以管理服务体系建设为支撑的科技工作保障体系。

23. 四史教育：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明确提出：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

24. “四有”好老师：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25. 校城融合：指地方政府支持高校建设，高校反哺地方发展，校与城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对资源进行有效整合，进一步拓宽合作领域、深化合作层次、完善合作机制，促进高校人才、科研、教育优势与地方产业、环境、政策优势深度融合，推动地方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实现双方互利共赢。

26. 一带一路：一带一路是“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简称。习近平总书记2013年提出建设“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合作倡议。

27. 两个责任：是指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过程中，“党委负主体责任，纪委负监督责任”的简称。

28. **五老**：根据《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条例》，五老是指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等。